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5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未到董事汤春方委托董事蔡佩民代行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姚明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具有法律效力。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主要内容：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正文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聘任2017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主要内容：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7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与该所具体商议确定服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聘任2017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主要内容：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7年度

内控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与该所具体商议确定服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 2017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 2017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该议案关联董事姚明华、陆志军、汤春方、蔡佩民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该议案关联董事姚明华、陆志军、汤春方、蔡佩民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 Auria Solutions Limited 2017 年至 2018 年投资预计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 Auria Solutions Limited 2017 年至 2018 年投资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对公司特别重大合同进行审批的议案

主要内容：授权公司总经理对公司“特别重大合同”进行审批。“特别重大

合同”是指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订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买卖、建筑工程等合同，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合同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合同履行预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董事会之日为止。在授权期内若发生异常情况，董事会可撤消本授权委托。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主要内容：经修订的《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修订《投资及资产处置管理条例》的议案

主要内容：经修订的《投资及资产处置管理条例》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修订《资金活动权限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修订《金融工具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修订《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修订《固定资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修订《在建工程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李林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主要内容：提名李林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李林杰先生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李林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主要内容：提名李林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李林杰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31 日

李林杰简历：

李林杰，男，1982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7年4月在法国巴黎瑞士再保险公司参加工作；2007年11月在法国巴黎安盛集团工作；2010年9月在美国国际集团工作；2011年8月起历任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市场总部项目经理、资本市场总部高级项目经理、金融创新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7年7月起任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创新总部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日，李林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